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此页无正文，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的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签名：

杨文浩

曾亚敏

尤德卫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